证券代码:002114 证券简称:罗平锌电 公告编号:2018-110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8】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罗平锌电	股票代码	00211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喻永贤	赵静	
办公地址	云南省罗平县罗雄镇长家湾	云南省罗平县罗雄镇长家湾	
电话	0874-82568825	0874-82568825	
电子信箱	yu_yx@china.com	948534951@qq.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92,702,497.00	511,028,755.24	15.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0,023,061.44	7,796,010.64	-1,126.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5,298,281.09	7,179,561.45	-1,148.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5,543,502.02	-203,798,776.47	166.5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02	-1,3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	0.02	-1,3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4%	0.48%	-5.0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154,678,443.64	2,355,346,377.04	-8.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720,107,083.98	1,801,811,296.74	-4.5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6,49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罗平县锌电公司	国有法人	27.40%	88,597,600	0	质押	15,004,459
贵州泛华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80%	60,804,827	0	质押	37,799,900
银华财富资本-宁波银行-曾小伟	其他	3.28%	10,592,445	0		
海富通基金-宁波银行-陈亚发	其他	3.15%	10,173,547	0		
新华基金-宁波银行-陈忠明	其他	3.15%	10,173,541	0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紫宝益80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62%	5,234,220	0		
华融晋商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9%	5,155,444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20%	3,896,800	0		
#孙加胜	境内自然人	0.81%	2,604,300	0		
黄杏花	境内自然人	0.68%	2,204,813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孙加胜先生为贵州泛华矿业集团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截至2018年8月10日,罗平县锌电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88,597,600股,其中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32,000,000股; 2、截至2018年8月10日,孙加胜(贵州泛华矿业集团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2,604,300股,均为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8年上半年,外部市场环境锌产品和原料市场供需两涨。锌产品市场消费平稳,价格高位震荡下行,原料供应受环保及安全问题的影响继续偏紧,采购竞争激烈,加工费扣减持续下滑。公司内部则因需要处置以前年度留存含铅废渣,在2018年年初安排生产计划时对锌锭产量做出调减的决定,将锌锭计划产量调减至51000吨。2018年6月21日,公司因环境隐患问题被报道后,按环保要求对公司涉及铅锌生产线停产整改,预计在2018年9月15日之前恢复生产。整改过程中,公司对铅锌生产线停产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做出测算,由于加工费持续下滑,公司铅锌生产线毛利为负且停产期间的固定费用较低,预计铅锌生产线停产不会对公司盈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在后续整改过程中,除了处置含铅废渣外,公司还将以此次整改为契机,完善污水处理设施,完善防腐防渗设施,对公司的整体形象进一步改善和提高,预计将会大幅增加整改费用支出。

面对上述局面,公司一方面抓紧时间整改,一方面为后续复产积极做好准备工作。首先加快含铅废渣的处置进度和力度,争取在9月15日之前恢复生产;其次对其他隐患问题均按环保要求进行整改,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对公司进行环境安全评估;再次,确保公司恢复生产后生产经营行为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9,270.25万元,较上年同期的51,102.88万元增加了15.98%,主要原因是本期锌锭及其他产品销售价格均比上年同期上涨;本期营业成本52,674.71万元,较上年同期的42,338.79万元增加24.41%,主要原因是本期锌价上涨,原料采购成本上升导致生产成本增加;本期税金及附加1,224.60万元,比上年同期的764.62万元增加了60.16%,主要原因是本期资源税、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及其他税收增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本期管理费用7,495.59万元,比上年同期的3,803.58万元增加了97.07%,主要原因是环境隐患整改,公司为加大含铅废渣的处置力度,以支付费用的方式委托具有处置资质和运输资质单位进行含铅废渣的处置而计提了大额废渣处置费所致;本期财务费用512.02万元,比上年同期的765.15万元减少了33.08%,主要原因是上期非公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补充了大量流动资金,并偿还了部分短期借款所致;本期资产减值损失2725.30万元,比上年同期的317.81万元增加了757.54%,主要原因是期末锌价下跌,库存原材料和产品均计提的存货跌价损失大幅度增加及本期按账龄计提的坏账损失增加所致;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548.58万元,比上年同期的59.38万元减少了1023.90%,主要原因是本期部分锌锭销售采用点价模式,期末有大量锌锭未实现点价结算,因价格下跌,产生大量浮动亏损所致;本期投资收益-470.74万元,较上年同期的-813.61万元增加了42.14%,主要原因是本期投权益法核算的参股公司亏损减少所致;本期营业外支出92.32万元,比上年同期的24.23万元增加281.05%,主要原因是本期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赞助支出及其他支出均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本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002.31万元,较上年同期的779.60万元减少了1,126.46%。

半年来,公司主要完成了以下工作:1、优化生产系统运行,锌系统实现低耗稳定生产,进一步优化技术指标,减少原料和能源消耗;2、按照各级监管部门要求,科学、有效、有序的对环境隐患问题积极进行整改,争取尽早恢复生产;3、为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和管理能力,公司加强组织相关人员对安全环保等法律法规的学习。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002114 证券简称:罗平锌电 公告编号:2018-108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18年8月5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及会议资料,并通过电话确认。于2018年8月15日上午9:0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与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9人,并于2018年8月15日上午10:00前收回有效表决票9张。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议案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详见2018年8月17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8-110)。同时,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2018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8月17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8-111)。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002114 证券简称:罗平锌电 公告编号:2018-109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8年8月5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并经电话确认。于2018年8月15日上午10:0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与表决的监事5人,实际参与表决的监事5人。于2018年8月15日上午11:00前收回有效表决票5张。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与会监事认真阅读了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并围绕报告中的相关内容进行了审核和分析。经全体监事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真实的反映了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因此,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与会监事认真阅读了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对相关内容进行了审核和分析。经全体监事认真审核,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002114 证券简称:罗平锌电 公告编号:2018-111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罗平锌电”)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经公司2015年6月1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临时)会议、2015年12月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临时)会议、2015年12月23日召开的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2016年12月14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039号)的书面核准文件,公司非公开发行51,554,440股新股,发行价格16.71元/股。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861,474,692.40元,扣除承销保荐费、律师费等发行费用16,783,674.83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44,691,017.57元,其中:新增股本51,554,440元,资本公积793,136,577.57元。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情况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XYZH/2017KMA10033)号《验资报告》。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主要投资于以下项目:

1、收购普定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100%股权;

2、实施含锌渣综合回收系统技术改造工程;

3、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2018年3月9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募投项目含锌渣综合回收系统技术改造工程,已经通过工程整体验收,并经云南信永中和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和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昆明分所进行了竣工财务决算审计,并出具了报告编号第2017KMECC10028-1号《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含锌渣综合回收系统技术改造项目竣工决算审计报告》。截止2018年2月28日,公司2016年经证监会核准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全部结项,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满足公司业务增长对流动资金的需求,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公司将本次节余募集资金5107.97万元(含利息收入净额20.59万元,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同时,将尚未支付的募集资金含锌渣项目款项431.38万元转出到公司自有资金账户,之后由公司自有资金账户进行支付。上述节余募集资金和尚未支付的募集资金含锌渣项目款合计5,539.35万元,转出到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后,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不再使用,公司将注销募集资金专户,公司董事会将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专项账户注销手续,相关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亦将予以终止。(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公告后,公司已于2018年3月13、14日办理了销户手续。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进行相应修订,并经公司于2015年6月1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公司于2017年1月分别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靖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罗平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靖分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会同开户银行、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2018年3月9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进行了公告,截止2018年2月28日,公司2016年经证监会核准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全部结项,节余募集资金和尚未支付的募集资金转出到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后,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不再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专项账户注销手续,相关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予以终止。公司已于2018年3月13、14日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1)。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年2月2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有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决定使用募集资金对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进行置换,置换募集资金总额为7,694.15万元。

4、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7年2月2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公司含锌渣综合回收系统技术改造工程投入募集资金进度,在保证前述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决定将闲置募集资金5,5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以自有资金归还到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明确的同意意见。2018年2月12日公司以自有资金归还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5、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18年3月9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进行了公告,将本次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审批权限、决策程序、监督及信息披露等均能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执行,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及信息披露违规情况。

特此公告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15日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18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4,469.10				2018年1-6月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172.7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4,469.1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资总额差额(%)(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收购普定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100%股权	否	45,009.00	45,009.00	0.00	45,009.00	100.00	2017年2月9日	-229.53	不适用	否
2.实施含锌渣综合回收系统技术改造工程	否	15,338.47	15,338.47	1,085.36	10,251.09	100.00	2017年6月1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24,121.63	24,121.63	5,087.38	29,209.01	100.00	2017年2月8日	不适用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84,469.10	84,469.10	6,172.74	84,469.10	100.00				
超募资金投向	无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使本公司的募投项目顺利进行,在募集资金到位前,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2017年2月2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有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决定使用募集资金对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进行置换,置换募集资金总额为7,694.15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7年2月2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公司含锌渣综合回收系统技术改造工程投入募集资金进度,在保证前述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决定将闲置募集资金5,5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以自有资金归还到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明确的同意意见。2018年2月12日公司以自有资金归还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截至2018年2月28日,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全部结项,募集资金节余5,087.38万元(不含利息收入净额20.59万元)。在实施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谨慎使用募集资金,一方面由于该募投项目在建时恰好遇到黑色市场处于持续低迷期,另一方面公司从项目实际情况出发,严格执行预算管理,本着合理、有效、节约的原则谨慎使用募集资金,严格把控采购环节,有效控制采购成本,合理降低项目实施费用,从而最大限度地节约了募投项目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18年2月28日,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全部结项,募集资金节余5,107.97万元(含利息收入净额20.59万元);经公司2018年3月9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告后,公司按照授权已于2018年3月14日办理了销户手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证券代码:600701 证券简称:*ST工新 公告编号:2018-103

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16日上午10:00—11:00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上证e访谈”栏目(网址:http://sns.sseinfo.com)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投资者说明会。公司就本次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在信息披露相关制度允许的范围内,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现将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

公司于2018年8月1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召开投资者说明会的预告公告》(公告编号:2018-097)。

2018年8月16日,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独立财务顾问出席了本次说明会。

二、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答复情况

1、公司对哈工大集团“阳明2号”4亿私募基金债务违约问题如何承担责任,有无具体措施?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目前,公司在政府方面的关注与支持下,与工大集团积极沟通相关解决方案,通过加强关键节点控制、完善制度建设等方式加强企业法人治理,确保各项工作落实和有效推进。包括不限于通过出售资产、引入战略投资者,股东资产注入的形式化解工大高新的追偿危机。感谢您的关注!

2、请问公司半年报何时披露?是否会盈利?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半年度报告披露日期为2018年8月30日。具体财务指标请关注公司公告。谢谢!

3、公司公告的股票增持计划是否按期完成?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工大高总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为维护广大股东的利益,更为了维护公司股价在二级市场的长期稳定、健康的发展,已于2018年2月12日通知公司发布公告,拟在未来6个月内,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方式增持公司股票,拟增持资金规模5,000万元-10,000万元。增持所需的资金来源为控股股东自筹资金(包括但不限于银行或金融机构融资贷款、参与信托计划及资管计划等方式)。由于公司操作重大资产重组,工大高总决定将股票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延长156天,暨增持计划履行期间延期至2019年1月19日。敬请注意投资风险。感谢您的关注!

4、问工大集团什么时候还款,什么时候还款,什么时候还款,重要的事情问三遍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目前在政府方面的关注与支持下,工大集团也在积极沟通相关解决方案,包括不限于通过出售资产、引入战略投资者等形式,积极偿还欠款。公司也在督促关联方尽快还款,公司将对工大集团的还款计划保持关注,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感谢您的关注!

5、请问公司的债务问题是否会影响公司半年报营收情况?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目前公司子公司汉柏科技受到部分负面信息影响,金融机构对其授信缩紧,后续贷款业务受阻,部分金融机构要求提前还贷,影响公司业务开展,对半年报营收会有一定影响,请关注公司公告,感谢您关注!

6、能不能为公司发展着想,处理好担保,借款等违规行为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目前,在政府方面的关注与支持下,公司与哈工大积极沟通相关解决方案,通过加强关键节点控制、完善制度建设等方式加强企业法人治理,确保各项工作落实和有效推进。包括不限于通过出售资产、引入战略投资者,股东资产注入等形式化解工大高新的债务危机,恢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情况及盈利能力。哈尔滨工业大学承诺在人工智能技术领域提供技术人才支持,保持公司在人工智能领域的领先地位。感谢您的关注!

21、公司之前由于违规披露造成股民的损失,公司如何挽回?或者有什么赔偿计划?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董事会将积极督促管理层核实存在的问题,并认真整改,以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将尽最大努力做好生产经营,提升企业价值,提高盈利能力,为全体投资者创造更好的回报。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上市公司股东的知情权。公司管理层将尽最大努力做好目前的生产经营,切实维护全体投资者利益。同时,也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谨慎、理性投资。感谢您的关注!

22、在公司治理方面,公司有哪些举措?

答:您好!公司将以此次危机为教训,深刻反省,积极调整,建立科学的公司治理体系,构筑防火墙,严格按上市公司的规范操作,杜绝类似危机事件再次发生。特别是在资金流转事项方面,公司已经通过此事严格自查,加强风险管控和信披流程管控。同时公司将追究有关责任人的责任。谢谢!

23、请问公司管理层现有人员是否稳定?有无高级管理人员辞职?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目前公司董事在职董事6人,监事2人,根据相关规定,董事、监事在任职期间内辞职导致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的,在改选出新的监事就任之前,原监事仍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监事职务。目前公司管理工作运营正常。如有高级管理人员辞职,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感谢您的关注!

24、何时复牌数跌停?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将在召开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后,按照相关规定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复牌申请,具体复牌时间以公司公告为准。感谢您的关注!

25、由于控股股东工大高总担保和占用资金,有可能对投资者造成损失,工大高总是否有应对措施?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董事会将积极督促管理层核实存在的问题,并认真整改,以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目前,在政府方面的关注与支持下,公司与哈工大积极沟通相关解决方案,通过加强关键节点控制、完善制度建设等方式加强企业法人治理,确保各项工作落实和有效推进。包括不限于通过出售资产、引入战略投资者,股东资产注入等形式化解工大高新的债务危机,恢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情况及盈利能力。公司将尽最大努力提升企业价值,为全体投资者创造更好的回报。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上市公司股东的知情权。公司管理层将尽最大努力做好目前的生产经营,切实维护全体投资者利益。同时,也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谨慎、理性投资。感谢您的关注!

26、未披露的结款和担保问题,公司是否已经追查到责任人?对其有何惩罚措施?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目前公司已成立由监事会牵头,董事、高管及内控部成员组成的自查领导小组,聘请会计师、律师等中介机构共同参与,对公司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事项进行核实、金额统计、责任人认定。此外,中国证监会已公司立案调查。在调查期间,公司积极配合监管部门的调查工作,严肃追究责任人责任。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相关进展请关注公司公告。感谢您的关注!

本次说明会的具体情况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上证e访谈”栏目(网址:sns.sseinfo.com),投资者后续可以通过上交所“上证e互动”平台等方式与公司进行交流。公司对长期以来关注、支持公司发展的投资者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701 证券简称:*ST工新 公告编号:2018-104

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3月14日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3)。

2018年8月13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2018年8月16日10:00-11:00,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上证e访谈”栏目(网址为:http://sns.sseinfo.co)召开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投资者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03)。

根据相关规定,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8年8月17日(星期五)开市起复牌。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701 证券简称:*ST工新 公告编号:2018-105

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风险事项处置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公司风险事项情况

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工大高新”)于2018年7月21日披露了《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2017年年度报告事后审核问询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6),该公告披露了公司存在未履行决策程序对外担保余额461,543.00万元;资金被占用余额99,775.00万元;负债总计520,790.20万元,其中逾期债务134,575.00万元;账户被冻结41户,冻结金额人民币105.63万元、1.50万美元、0.38万港元;诉讼39起,涉案本金316,252.60万元等情况。

公司对上述风险事项向广大投资者表示诚挚歉意,对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对公司发展的关注和支持表示衷心感谢!

二、风险产生原因及责任认定

目前,公司已展开自查,成立由监事会牵头,董事层、高管层和内控部成员组成的自查领导小组,聘请会计师、律师等中介机构共同参与,负责对公司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事项进行核实、金额统计,认定责任人范围。

自查小组通过核查相关的内部决策文件、业务合同等资料等方式,依据《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中《资金管理与内控制度》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对责任范围进行界定。公司风险产生的原因主要由于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没有得到有效执行,对外担保和资金使用制度流程各节点相关人或部门未履行职责。公司责任人范围主要为公司董事层和高管层人员。公司未来根据责任认定情况将严肃追究相关责任人责任。

三、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的业务涉及信息产业(计算机行业)和商业服务业。

1、汉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柏科技”)2018年上半年,传统业务板块市场出现下滑趋势,且由于竞争激烈,利润不断被摊薄。新的人脸识别项目虽然市场反响强烈,但仍处于市场开拓阶段,大量的产品试用占用了公司较多现金,同时产品处于迭代更新的状态,需要持续的研发投入,因此新的业务板块不但不能为公司带来现金流,还需要高额投入。此外,由于金融机构对公司授信缩紧,后续贷款业务受阻,以上原因叠加,导致公司现金流出现暂时性短缺。

为克服汉柏科技现金流暂时性短缺产生的影响,保障公司业务推进和未来发展计划的实现,公司开展以下工作:一是公司尽力维护已有传统业务。二是公司已成立工作小组,协助汉柏科技开展工作。三是公司全力稳定后台服务人员,以保证现有客户售后服务需要。在人工智能领域,公司计划推出新的激励政策稳定团队,同时吸引新生力量加入。同时,哈尔滨工业大学承诺在人工智能技术领域提供技术人才支持。

2、目前,红博商业整体经营正常,上半年销售额、毛利额、其他业务收入、净利润预算指标全部达成,各项费用控制在预算计划之内,公司整体经营能力实现了稳步提升。

四、公司风险处置采取的具体措施

目前各方正在积极寻求解决方案。关于资金占用情况,哈尔滨工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大集团”)正积极与购买方协商,出售工大集团资产,工大集团承诺将出售所得款项返还给工大高新。对于违规对外担保情况,目前控股股东及关联方缺少资金流动性,但具备优先处置担保抵押物偿还债务的能力,或拟通过引入战略投资者置换工大高新对外担保的方式,解除全部或部分担保责任。

针对公司出现的风险事项,上市公司作为风险处置主体,在上级主管部门及大股东的支持下,关联企业高度配合,积极沟通相关解决方案,包括不限于通过出售资产、引入战略投资者、哈尔滨工业大学注入高科技资产等形式,解决目前风险事项具体方案尚在洽谈中。同时,公司将对工大集团的还款计划持续关注,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鉴于以上风险处置措施正在执行过程中,方案尚存在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前期向公司提案的中小股东对公司风险事项的表态

2018年2月28日,公司收到银世代有限公司、天津海泰优点创业投资企业、天津亚亨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22名股东发来的《关于增加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通知》,提请公司董事会召集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提出要免公司董事、监事及补选董事、监事的议案。后公司与上述股东达成和解,上述股东撤销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申请。

鉴于此,公司就此次风险事项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征询上述股东意见,发送《致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中小股东的函件》。上述股东表示:对公司处置当前危机的做法表示认同,也希望管理层积极狠抓内控机制、坚决执行内控制